

文匯

WEN WEI EDITORIAL

堅持行政主導 確保高效管治

中聯辦主任張曉明日前在解讀香港政治體制特點時強調指出，香港政治體制的「行政主導大原則、大方向不能出現偏差」。因為，堅持行政主導符合「一國兩制」方針和基本法的規定，有利於政府決策和施政的高效能，有利於香港在激烈的國際競爭中保持競爭力，有利於兼顧社會各階層的利益，保持繁榮穩定。張曉明這番話，點出了香港堅持行政主導這個大原則和大方向的必要性及重要意義。具體概括來說，堅持行政主導，就是要反對少數政客為了其一黨一己之私，濫用立法會議員的權力，動輒以「拉布」、「不合作」等手段，破壞行政主導、阻擾政府施政、拖慢發展進程，確保特區政府能夠依法施政，實施對香港的高效管治。

香港目前實行的行政主導政治體制，並不是從天上掉下來的，而是在過去港英政治體制的基礎上演化和改造而來的，吸取了香港歷史上成功的一些合理因素。客觀來說，香港之所以能夠由一百多年前的一條小漁村，發展成為國際著名的金融及貿易中心，除了特殊歷史環境、所處經濟地理區位獨特、港人勤勞智慧等因素外，過去實行的集中而高效的管治體制，也發揮了特定的作用。因此，在確定香港特區政治體制時，廢棄了港英殖民統治時期港督大權獨攬的糟粕，增加了許多民主和自治的新元素，更保留了過去行政主導體制的合理部分，從而形成了現在以行政長官為核心、行政權與立法權互相制約、互相配合、司法獨立的新而獨有的體制。

按照這種設計，特區政府雖然在立法會內沒有議席，也沒有什麼「政府黨」的「鐵票」，但基本法明確規定了政府擁有絕大部分的立法創議權，行政長官更有提出某些提案的專屬權，立法會主要的職

責，就是要審議、通過政府提交的法案以及監督政府。換言之，立法會的主要職責和權力就是審議政府法案，通過修訂、補充、完善乃至否決，配合政府施政，同時實現對政府的監督。在這個過程之中，議員當然可以提出不同的意見，政府對議員的意見也應該給予高度重視。但是，立法會審議的目的，不應是為了反對而反對，更不應以議員權力故意阻撓法案通過。否則，就是偏離了基本法規定的行政主導的立法原意和有關管制設計。

過去一段時期，行政與立法關係出現了不少不和諧現象，究其原因，是部分議員對行政主導原則出現理解上的偏差，過分強調了「制約」而忽略了「配合」。部分存有一黨一己利益考慮的議員，更把立法會這個莊嚴的議事堂，變成了干擾破壞政府施政、阻礙香港社會發展的障地。他們動輒用拉布等拖延手法，令政府提出的法案遲遲不能通過，許多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措施無法落實；更有甚者，是將基本法賦予的制約職能和權力，變成其蠱惑人心、謀取政黨利益或個人選票的工具。這是對立法會議員神聖職權的扭曲。

因此，張曉明主任在香港進入「後政改時期」的重要階段，強調要正確認識香港特區政治體制的特點，不能偏離行政主導的大原則和大方向，既具有針對性，更有重要的現實意義。他所提出的，正是今後香港社會如何確保繼續發展的重大問題，全社會都有必要進行深入的思考，全面準確理解和把握香港的行政主導政治體制，能夠分辨哪些行為是「制約」，哪些行為是「要挾」，哪些行為是「有破壞無建設」。明辨是非，就有正氣，禍港行為就沒有市場，高效管治就能夠順利推進。

世界應歡迎一個強大的中國

據商務部數字，2014年中國對外直接投資額創下1231.2億美元的歷史新高，連續3年位列全球第三。在習近平主席訪問美國前夕，又傳來中國鐵路總公司牽頭將與美方企業合資建設並經營「西部快線高速鐵路」的消息。在全球經濟放緩背景下，中國努力保持自身經濟穩定發展，也為全球經濟提供發展動力，支撐起全球經濟復甦的希望。而隨着自身實力的不斷增長，中國以更積極姿態參與地區和國際事務，在促進全球可持續發展方面也扮演着越來越重要的角色。事實已經並將繼續證明，一個強大的中國，帶給世界的是機遇和利好，絕不是威脅。世界應該歡迎一個崛起的中國，一個強大的負責任的中國。

中國經濟對世界經濟增長的巨大貢獻有目共睹，大量數據證明中國經濟的高速發展不僅惠及本國，本地區乃至整個世界都從中分享到發展紅利。今年儘管經濟出現一些下行壓力，但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保持了7%，增速在主要經濟體中位居前列，可以說中國已經成為了穩定世界經濟增長的「定海神針」。而與此同時，在全球外國直接投資流量下降的情況下，中國對外直接投資的存量規模不斷擴大，至2014年末中國對外直接投資額已達1231.2億美元的歷史高位，同比增長14.2%。龐大的海外投資，為世界各國尤其是發展中國家的基礎設施建設和經濟社會發展發揮了重要作用。近日，中國鐵路總公司牽頭與美方企業簽約，雙方將

合資建設並經營「西部快線高速鐵路」，就是中國全球投資建設版圖不斷擴大、利好持續釋放的又一實例。隨着躍升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綜合國力日益增強，中國在國際事務中的影響力不斷增大，成為國際舞台上的一支舉足輕重的重要力量。無論是朝鮮半島局勢、伊朗核問題等地區熱點和氣候變化、二十國集團、反恐、防擴散、打擊跨國犯罪等全球性問題，中國始終積極參與其中，順應了國際社會希望中國在國際事務中發揮更大作用的普遍期待。中國積極參與國際事務，是對本國人民負責，也是對世界人民負責。但面對一個崛起的中國，一些視中國為「假想敵」的國家拋出了「中國威脅論」，意圖打擊和孤立中國。但事實一再證明，中國在國際事務上所發揮的建設性、負責任大國作用，與歷史上西方列強你爭我奪、瓜分勢力範圍的霸權強權行徑有本質的區別。中國所定義的大國作用，是符合時代潮流，着眼人類共同命運，強調合作共赢的大國作用，具有鮮明的中國特色，是對「國強必霸」思維的有力駁斥。所謂「大國欺負小國」的醜惡行徑，不可能發生在中國身上。

應該看到，未來中國經濟仍具備中高速增长潛力，新的增長動力正在加快形成，發展前景十分光明，中國有能力、負責任，必然是世界經濟繁榮的動力之源。世界應該歡迎一個這樣強大的中國。

(相關新聞刊A2版)

梁振英：中央一直支持施政依法

袁國強：張曉明從未提「凌駕」 譚志源：詮釋與基本法一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庭佳）中聯辦主任張曉明日前闡述香港政制時，提到特首具有超然於行政、立法及司法的特殊法律地位，卻被曲解為特首「凌駕三權」、「不必守法」等謬論。特首梁振英昨日強調，張曉明已多次提到香港司法獨立，中央政府一直都支持特區政府及特首按照香港基本法施政，包括司法獨立的條文。律政司司長袁國強同日指，無謂再糾纏在一些字眼上，有些圍繞張曉明講話的討論不太客觀持平，並指對方所說的絕對沒有特首「凌駕三權」的問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則表示，張曉明的闡述與香港基本法規定的政制設計是一致的。

在印尼訪問的梁振英昨日在回應記者提問時表示，張曉明的演辭中已多次提到香港司法獨立，而中央一直以來所說的話，都是支持特區政府及特首依法施政，包括依據香港基本法施政，也包括依據香港基本法內的每一條條文，包括不干涉司法獨立的條文。被問到特首具超然地位，會否意味他在立法會拉布時可行使權力令施政順利，他指特首所有權力都在香港基本法內清楚列明。

袁國強：中央授予三機關權限

同樣出訪印尼的袁國強，被問到香港是否實行「三權分立」時認為，無謂再糾纏在一些字眼上，即使西方國家的「三權分立」也有不同制度，而香港的制度是根據香港基本法。他解釋，香港基本法有兩點很清楚：香港的行政、立法和司法權來自中央授權；香港基本法第四章「政治體制」中，將行政機關、立法機關和司法機關的權限寫得很清楚。他說理解張曉明作演說後引起很多討論，但討論過程中有些是不太客觀或持平。

受立法司法監管 特首絕無「凌駕」

他相信，港人最擔心的是有些人將「超然」理解為「凌駕」，但他強調絕對沒有這方面的問題，因在香港基本法

的框架下，特首一定受立法和司法機構的監管，而司法獨立的原則也完全沒有任何疑問。

對於終審法院首席法官馬道立關於司法獨立的回應，袁國強相信馬道立的意見和香港基本法下的情況符合，也反映香港非常尊重司法獨立。

譚志源：張曉明闡述符合客觀事實

譚志源昨日在香港出席一活動後表示，以他自己的理解，張曉明的闡述與香港基本法規定的香港政制設計是一致的，沒有任何地方與客觀事實不符，而特首的憲制地位，在香港基本法第四十三條已清楚說明，即特首是特區的首長。被問到是否認同張曉明「特首具超然地位」的說法，他認為不需要糾纏在一些字眼上。

回歸基本法條文能澄清

他續說，香港政制無論是憲制地位、憲制權力、憲制來源、憲制配置等，在香港基本法內都有很清楚的描述，若對一些表述的字眼有不同意見，回歸到香港基本法就能解釋或澄清很多地方，「最客觀的做法是回歸到（香港）基本法內的條文和字眼，我覺得是最容易處理過幾天的討論。」



行政長官梁振英昨日在印尼雅加達會見傳媒，並回應記者提問。



李慧琼批反對派斷章取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鍾俊峰、文森）對於近日中聯辦主任張曉明指出「特首超然於三權」，民建聯主席李慧琼昨日批評，有部分人斷章取義，炒作所謂「特首等同皇帝」、「特首凌駕三權」等謬論。

她表示，特首既是特區政府首長，也是特區首長，不只要向特區負責，同時要向中央負責，這種特殊性使其具有超然於行政、立法和司法機關之上的特殊法律地位，同時也要注意「行政權與立法權互相制約、相互配合，司法獨立」的要求，這些都是香港基本法框架下的應有之義，不能割裂開來，斷章取義。

盛智文：港擁強健司法獨立

另外，海洋公園榮譽顧問盛智文昨日在一個場合上，被問到如何看待特首地位超然的說法時指，一個地方的司法獨立是很重要，而香港擁有強健的司法獨立，相信港人也為此感到高興。

指張言論針對拉布 梁美芬：免行政立法分裂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李自明）香港中聯辦主任張曉明日前指出，香港的政治體制是以特首為核心的行政主導，從來不實行「三權分立」。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昨日表示，張曉明主任的講話，是為了強調香港特區體制是以特首為核心的行政主導，行政與立法互相制衡及互相配合，又相信張主任的言論是針對立法會拉布，避免行政立法關係分裂。



梁美芬昨日接受電台訪問。

梁美芬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表示，「三權分立」的爭議，由始至終都是描述問題，而非法律爭議，香港社會不要應無謂糾結，「大家討論的『三權分立』，不是美式的『三權分立』。自香港末代港督彭定康1992年推出政改方案，改變了昔日英國的行政及立法不分家，中方與英方關係決裂，最終令『直通車』告吹。中方對『三權分立』是非常敏感的。」

她強調，香港不實行「三權分立」不等同失去「三權制衡」，並批評反對派將張曉明言論上升至「特首是土皇帝」及「特首凌駕法律」是反應過大，「香港回歸以來，行政立法不分家，行政立法一直互相制衡互相配合；立法會既擁有彈劾特首的權力，行政長官同樣有權解散立法會；行政會議成員與立法會議員向來身份重疊，反對派毋須反應過大。」

基本法訂明「三權制衡」

梁美芬強調，張曉明的言論是經過深思熟慮的，演說的中心論點是說明香港特區體制是以特首為核心的行政主導，行政與立法互相制衡及互相配合，「張曉明主任從無提及『特首凌駕法律』，反對派卻將『超然』等同『凌駕』。香港基本法訂明『三權制衡』，『三權分立』則是政治描述當前的政治制度，大家的討論是兩個平台的事。」

她續指，過去數年，有內地法學專家提出應清楚解釋制定香港基本法原意，包括行政主導、「三權制衡」、「司法獨立」，相信張曉明演說是指對目前立法會拉布的情況，避免行政立法關係分裂。

孫明揚：「超然」非指不用守法



孫明揚昨日接受電台訪問。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反對派近日對中聯辦主任張曉明的「特首超然論」上綱上線，聲音不採用「三權分立」制衡行政長官權力，會讓特首有如「皇帝」，不受監管。過去曾任多

項公職的前教育局局長孫明揚昨日表示，特首地位「超然」是因他作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首長而言，在法律上的地位有異於平常及有獨特的地位，而非代表他不用守法或手持「尚方寶劍」。孫公又強調，香港在「一國兩制」下具獨特的憲制地位，故香港不能一成不變地「照搬」外國的制度，而應從「一國兩制」和本港自身條件考慮。

孫明揚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指出，香港特首有雙重身份，一方面是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府行政首長，另一方面也是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首長，代表中央治理香港，「如同歸前的港督，曾經亦是立法局主席。」在這個獨特情況之下，行政長官「任重道遠，背負好多無法理解的困難」。

他解釋，特首一方面作為地方首長，為香港爭取利益是天經地義的事，要符合香港市民的期望，但同時也要考慮國

家利益。「若市民期望與國家利益一致，則易於處理。」不過，當內地與香港出現矛盾時，特首的位置和取態變得非常重要，「他的首要任務是化解矛盾，作為一個溝通橋樑。為本港爭取最佳利益時，也不能忽略國家利益。」因此，特首的工作是「吃力不討好」。

孫明揚又表示，據他估計，梁振英日前表明特首地位「確實係超然」，乃從作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首長而言，在法律上的地位有異於平常和有獨特的地位，例如不受「防止賄賂條例」限制，而不是「（特首）叻過你，不肯守法、不想守法或有尚方寶劍」的意思。

他又笑言，面對「特首超然論」，可能「有些人對事實看不過眼」，「作為朋友就隱惡揚善，唔就講多點，鍾意啲就講『超然』，唔鍾意啲就講『凌駕』囉，已經有另一層意思」，因而引不必要的爭論。

特首要依法辦事

被問到香港是否「三權分立」時，孫明揚認為，香港社會不應糾纏在用什麼詞彙，不同人對「三權分立」概念有不同理解，「若大家以不同基礎討論，往往就會『口同鼻拗』，爭拗亦無大意義」，故他認為「最重要是香港(現時)有司法獨立，司法運作不容干預，行政長官要依法辦事，而非位於法律之上」。

孫明揚指出，香港在「一國兩制」下具有獨特的憲制地位，而「一國兩制」是已故國家領導人鄧小平為照顧本港特殊社會情況而作出的安排，是全世界獨一無二的制度，「別以為全世界有例子可以界我哋借鏡。」他強調，香港可以借鏡外國概念，但不能一成不變將外國政制制度搬來香港，反而應在「一國兩制」和自身條件上加以考慮，「所以係無話邊樣野係真貨或假貨。」